

(二) 公民參與辦理情形

1. 107年7月-110年2月期間：

■ 第一次地方說明會

本計畫於108年9月2日完成第一次地方說明會，加強公民參與機制，並針對會議地方民代及各民間團體代表意見進行相關議題評估。

(1) 主要談論議題：

A. 討論新莊古碼頭再現可能性(利濟橫移門處)

B. 美化利濟橫移門、改善人車動線適切性

(2) 議題後續辦理情形：

A. 此處進行空間改動實屬不易，故建議以其它方式重現新莊古碼頭景象
後續評估於利濟橫移門處再現新莊古碼頭可能性，現況利濟橫移門處交通動線交雜，且重新堤外道為目前新莊地區重要外環道路，改動可能性低，臨大漢溪河側亦無腹地，故要在此處進行空間改動實屬不易，故建議以其它方式重現新莊古碼頭。

B. 利濟橫移門外觀及人車動線皆維持現況配置。

前述評估不適合重現新莊古碼頭在利濟橫移門處，故建議利濟橫移門外觀及人車動線皆維持現況配置。



■ 第二次地方說明會

本計畫於 109 年 5 月 14 日完成第二次地方說明會，加強公民參與機制，並針對會議地方民代及各民間團體代表意見提出修正，加強新莊地區文化歷史部分設計之深化。

(1) 主要談論議題：

- A. 討論新莊古碼頭再現可能性
- B. 應將在地廟宇、街區、渡船頭歷史文化等實質內涵納入規劃中
- C. 以生態環境永續前提進行規劃
- D. 本案應加入民眾參與在地文化
- E. 請檢視計劃範圍之交通動線、停車空間等需求

(2) 議題後續辦理情形：

(3)

A. 利濟碼頭以虛擬意象呈現打卡點，不設置實體碼頭

會議中對於前次說明會再現新莊古碼頭議題，因考量重現碼頭之困難度，故建議不設置實體碼頭，改以虛擬意象或其它方式呈現。

B. 本案以水環境營造為主要目標，並將新莊人文及渡船頭歷史解說規劃於北本計劃人文廊帶中，另遊憩廊帶及生態廊帶則一併納入文化內涵

C. 本案以生態環境永續前提進行規劃

D. 將持續與民眾及地方團體保持互動並納入地方文化

E. 加入交通動線、停車空間等需求之分析



■ 第一次地方工作坊

本計畫於 109 年 10 月 6 日完成第一次地方工作坊，廣納地方團體針對此案生態、文化、實際使用層面意見並納入設計考量。

(1) 主要談論議題：

- A. 本計劃與未來塭仔圳重劃區空間關係銜接
- B. 建議浚挖水池不要引大漢溪水源，避免洪水時遭填平，建議作滯洪池兼具賞景、休憩、拍照功能即可
- C. 遙控飛機場遷移是否遷移
- D. 新莊舊碼頭意象無法在原址重建，仍建議在他處呈現舊碼頭意象以符合地方耆老期待
- E. 建議通過工作坊方式深入了解地方文化、環境生活等實際需求

(2) 議題後續辦理情形：

- A. 套疊基地與塭仔圳重劃區計劃圖研擬銜接建議
- B. 修正原接大漢溪水源生態池為滯洪池
- C. 遙控飛機場因一半場地處於松山機場限航區內，故仍擬遷往他處
- D. 已將古碼頭意象及新莊文史解說結合於新月橋下廣場設計
- E. 後續仍將以工作坊之方式與地方團體持續互動



2. 110年3月以後：

■ 第二次地方工作坊

本計畫於110年4月7日完成第二次地方工作坊，就文化歷史層面之規劃設計內容，與當地文史工作者進行討論，將設計內容與內涵更加提升。

(1) 主要談論議題：

- A. 過去新莊最重要印象即為新莊碼頭之紅磚港坪，建議納入規劃設計，使過去新莊重要集體記憶—紅磚港坪，得以不同樣貌呈現在民眾眼前
- B. 廟宇文化呈現內容建議加入大眾廟、保元宮、厚德宮、文昌祠等廟宇
- C. 新莊街的土地公廟，除了潮江寺福德祠，其他都面向大漢溪溪流方向。傳統的說法，水代表財，土地公擋住水，有把財源留在新莊的意思。這與今天珍惜水資源的觀念有異曲同工之妙，值得水利設計重視發想。
- D. 建議加入廟型拓印處，並以廟宇區位與河流關係配置，加上解說，讓地方工作坊或教學活動得以重點式了解新莊地區重要廟宇文化。
- E. 在水資源之減補作為之應對對策，多作著墨以符合前瞻水環境之精神
- F. 建議可參閱鄭秀玲「日據時期新莊街區實質環境之研究」論文描述，從中了解本區之文史及舊有風貌，以求更落實本案軟硬體之規劃設計。

(2) 議題後續辦理情形：

- A. 規劃設計將納入紅磚港坪、大榕樹、石條椅等過去新莊重要集體記憶
- B. 廟宇文化呈現將納入具代表性之廟宇
- C. 後續將試圖將此傳統說法(水代表財)轉化運用在規劃內
- D. 現有規畫廟型之蝕刻燈箱，將改為廟型拓印處以利地方教學活動使用
- E. 後續將參閱相關論文描述落實本案軟硬體之規劃設計